

温州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关于开展第五批“瓯江青年社科学者” 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市社科人才队伍建设，扶持和培育更多优秀青年社科人才，经研究，决定启动第五批“瓯江青年社科学者”评选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对象与范围

第五批拟评选青年社科学者 25 名。

年龄在 40 周岁以下（1981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），研究领域为哲学社会科学的青年学者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（一）“瓯江青年社科学者”参评人选，必须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，学风端正，治学严谨，具有扎实的专业基础和较强的学术创新能力。



(二)“瓯江青年社科学者”参评入选，除符合上述条件外，还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2项（含）以上。

1. 近五年（2017年1月1日以来，下同）作为第一作者在国内外一级学术期刊或核心期刊发表相关论文1篇（含）以上（增补在学术成果统计口径内）。

2. 近五年作为第一作者，在国内外核心期刊发表1篇以上社会科学类理论或应用类论文，在学术界有较高影响。

3. 近五年作为第一作者，在省级以上期刊发表1篇以上理论或应用类论文，在学术界有较高影响。

4. 近五年作为第一作者公开发表过较高理论价值或应用价值，受到学术界较高评价。

5. 近五年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市级（含）以上的社科基金项目或课题并已结项。

6. 近五年累积开展基层宣讲（包括党的理论知识和时事政治宣讲）10次以上。

（三）其他条件

已入选省“之江青年”培养计划的申报人，经所在单位推荐、市社科联资格认定后，可免于评审，自动入选“瓯江青年”。

“瓯江青年”申报人须承诺，加强团队合作，积极参加省、市社科联组织的相关活动，深入开展学术研究和研讨交流，如一年内缺席二分之一以上活动，或不能完成二分之一以上的培养要求，愿意接受除名处理。

三、评选程序

1. 个人申报。凡符合上述条件的温州市内社科工作者均以申报。申报人在温州社科网上下载《温州市“瓯江青年社

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